虎池围15宗土地使用权收回用地测量服务询价函

各相关单位：

我司计划以询价的方式，选取虎池围15宗土地使用权收回用地测量服务单位，现邀请贵单位参与投标。

一、一般要求：

收到邀请函后，请于2022年1月28日上午10：30前书面回复我司是否参与。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定为2022年1月29日上午10:30，投标文件必须在上述时间前递交至：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密封后由投标文件签字本人直接送达。

询价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东区起湾道竹苑广场3楼

邮政编码：528403

联系人：陈小姐 88360939

三、项目法人：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四、项目名称：虎池围15宗土地使用权收回用地测量服务

五、建设地点：中山市

六、项目简介：

市土储中心依法收回我司位于中山市南朗镇“虎池围”的15宗国有建设用地，用地面积为2366.55亩。现就虎池围15宗用地收储需注销土地使用权证相关事宜，采购用地测量服务单位。

七、投标范围：

1、测绘用地1:500现状地形图（测绘范围按批准用地红线外扩20米计算）；

2、在中山市自然资源局办理用地线入库。

以上服务均按合同具体要求完成。

八、合同名称：虎池围15宗土地使用权收回用地测量服务合同。

九、合同形式：总价合同。根据《关于规范中山市市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合同价款支付比例问题的通知》（中财建【2020】3号），结合工作时限和实际作业进度支付。

十、投标上限：202177.60元。

十一、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后十五天。

十二、投标保证金额：无。

十三、标前会议：无；标前会议地点：无；

十四、投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

1、投标函；

2、企业资质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3、各项工作费用投标组成；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6、类似项目业绩资料。

以上资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十五、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正本1份，副本2份；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并加盖密封条及密封章；信封注明本项目名称及截止时间。

十六、投标文件递交单位：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月29日上午10:30。

十七、开标时间：2022年1月29日上午10:30。

十八、评标原则及方法：采用最低价中标方式选择服务单位。

十九、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1、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投标文件未按第十三条规定密封和标记的。

二十、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

1、正、副本份数不满足询价函规定；

2、投标文件递交人不是签字本人；

3、投标文件未按第十三条规定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1.回执

2.虎池围15宗土地使用权收回用地测量服务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日